

证券代码：430470

证券简称：哲达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新荣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363,55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667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无其他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刊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不派发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结存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办理公司贷款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需要向融资机构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的贷款及其他融资业务，担保方式为：以应收账款质押，以专利质押，或由股东及第三方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等。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授权董事长决定融资事宜并具体签署公司相关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及办理相关业务。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七）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充分发挥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拟利用部分闲置的流动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如下：

#### 1、委托理财产品品种

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2、投资额度

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 4,000.00 万元（含 4,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 3、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的闲置资金。公司董事会授予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预计 2022 年，公司持股 10%以上股东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3,000 万元，主要内容是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信用保证。

预计 2022 年，公司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额为 8,500 万元，主要内容是公司股东为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信用、质押。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39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自然人股东沈新荣持有公司 14,966,550 股，系公司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法人股东杭州吉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000,000 股，系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哲达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新荣为其第一大股东、总经理。上述股东均按规定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沈新荣、徐兵、张旭伟、杨春节、胡鹏、郁辉球、章宇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王天寿、麻剑锋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刊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公司山东耀华哲达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向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区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关于参股公司山东耀华哲达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向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区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山东耀华哲达节能服务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山东耀华哲达节能服务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363,5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鑫睿、吴旨印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哲达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沈新荣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兵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旭伟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春节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胡鹏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郁辉球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章宇舟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天寿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麻剑锋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